

中国电建西北院新疆巴里坤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已中标 新疆巴里坤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项目业主为中电建巴里坤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EPC工程总承包工程包含的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分包已得到业主认可，资金已落实，具备招标条件，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凡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且有意投标的企业法人，均可向招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参与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建设地点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巴里坤县三塘湖镇境内，具体位于东经E：92° 55′ 55.1″ ~93° 14′ 10.0″、北纬N：44° 16′ 36.0″ ~44° 26′ 2.7″之间，海拔高度在920~1070m之间，场址开发面积约170km²。本项目场址地形地势起伏较大，冲沟较多，场址北侧紧邻国道G331，对外交通便利。

2.2 工程概况及标段概况

项目建设规模为 1座60万千瓦风电场、1座 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站，1座220kV升压汇集站，均在同一场区，风电场区拟安装84台风力发电机组，每台风力发电机组各配置一台箱式变压器，同步建设35kV场内集电线路等，本标段为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

2.3 工期要求

新疆巴里坤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计划于2024年03月05日开工，2024年03月25日完工。具体以进场开工时间为准。

2.4 质量要求

新疆巴里坤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质量要求：不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全部达到100%。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规程的标准要求且工程验收合格，创建电建优质工程奖，争创国优级。标准执行过程中，以上标准不一致时以最严格的标准为准。

2.5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工程为新疆巴里坤15.6万千瓦60万千瓦时储能配套60万千瓦风电项目EPC总承包工程储能站机电安装及调试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储能设备堆放场施工和临时堆放场相关手续办理、储能设备卸货、设备倒运、二次运输、30MWh电池组临时安拆（项目首批并网所需）、储能设备安装工程。

(2) 电缆、光缆敷设及终端（包含所有材料采购）、电缆辅助设施及接地（包含所有材料采购、地上部分至设备、设备之间、室内环网、二次等电位等）。

(3) 控制保护设备及安装工程。

(4) 设备常规试验、特殊试验、调试及试运行（除电科院涉网试验以外的所有试验均由施工单位完成）。

(5) 负责本工程所有的材料、设备（含招标人提供的和自购的各项材料、设备）的到货引路（从路口引导送货车辆至工地现场）、工地卸车、开箱验收、仓储保管、二次转运、清扫、电气设备安装、电缆敷设（包含所有材料采购）、接地敷设、设备试验、仪器仪表和表计检测、设备调试和试验、人员培训、储能站启动、储能站试运行、并网、孔洞封堵、消缺处理、资料收集整理归档及电网、质监、技术、安全监督要求的各种性能试验，竣工验收、承担为完成该项目工作任务所需的临时设施，为完成承建工程项目所有与各方的协调配合工作，配合承包人完成创优的工作等全部任务，直至移交给发包人的全部工作以及质保期服务等。如招标范围内没有载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确保通过各项验收所必须的，均默认已纳入承包服务范围，且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6) 承担发包人认为有必要的设备出厂检查验收工作，设备安装、调试中需用的设备材料、仪器仪表、工具等，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7) 根据工程需要，发包人有权对本合同工作内容和工作量做适当调整。

(8) 上述项目的施工图纸详见招标文件相关图纸，工程量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9) 承包人还需负责以下内容：

① 所有承包工程施工、验收、维护和缺陷修复；

② 提供工程施工、安装所用材料或设备（合同规定由发包人提供的除外）；

③ 合同规定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及设备的卸货、转运、保管工作；

④ 为完成承建工程项目所需的所有施工辅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拆除、撤退等；

⑤ 为完成承建工程项目所有与各方面的协调配合工作；

⑥ 施工区域的治安、保卫、防疫、环境卫生、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及施工生活区的警卫和公共物业管理；负责施工区域内施工用水、用电的费用及管理维护；

⑦ 竣工草图的编制；

⑧ 根据工程需要，发包人有权对本合同工作内容和工作量做适当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蓝图为准。

工作界面划分：

(1) 设备基础工作界面划分：储能站室内外各设备基础砼、设备基础预埋件及预埋管道均由土建施工单位完成，其余招标人或投标人认为需要预埋部分由投标人完成。

(2) 接地工作界面划分：投标人负责由预留接地端子至招标人采购的设备等明敷接地连接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3.1.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安全生产许可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并同时具备电力工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完备的质量保证体系，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3.1.2 企业资产（财务要求）：企业近3年财务状况无亏损，财务状况良好。

3.1.3 企业主要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有机电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至少担任过1个及以上储能站项目机电设备安装及调试施工工程项目经理的履历（须提供当期任命文件或业主出具证明），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项目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从事储能站项目机电设备安装及调试施工技术管理工作经历，担任过类似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职务。

(3) 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资格要求：专职安全负责人1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4) 项目质量管理负责人人员的资格要求： 人员数量及资格证书满足项目需要。

3.1.4 企业工程业绩要求： 近3年内具有不少于2项100MWh储能电气安装及以上类似工程业绩及经验。

3.1.5 企业资信要求：

(1)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2) 投标人在近3年无违法、违纪事件、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

(3) 未被列入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禁用承包商名单；

(4) 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

(5) 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小组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小组将否决其投标资格。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4年1月30日至2024年2月5日，每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不含法定公休日），将以下材料扫描后发至公告联系邮箱（zbcgzx2023@nwh.cn），在邮件中标明项目及标段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同时将相关资料上传至<https://docs.qq.com/form/page/DRUdFVHdTVUZaUW13>。

- (1) 单位营业执照原件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2 未按本公告4.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21日9时30分整（北京时间），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西北水电大厦西楼10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地点

6.1 开标时间为2024年2月21日9时30分。

6.2 开标地点为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西北水电大厦西楼10层会议室（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wh.cn>）上发布。

8. 中标人数量

中标人数量：1人。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

联 系 人：徐工

电 话：029-88280260

电子邮件：zbcgzx2023@nwh.cn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30日